

2025年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承担小学学历教育。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办学，依法治校，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效益。

（二）实行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和教师聘任制，坚持以教学为中心，面向全体学生，因材施教，为学生全面发展奠定基础。

（三）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承担学校的党建、团建和少先队建设等工作，加强校园安全保障管理，合理使用学校教育经费，提高使用效益。

（四）按规定组织服务区内的适龄儿童按时就近免费入学实施义务教育，与学前教育和初中阶段教育相互衔接，为初中阶段教育奠定基础。

（五）承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是县教育局管理的不定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4个内设机构，分别是校长室、总务处、教导处、德育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校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41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182.88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6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7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16.07	本年支出合计	3,416.0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16.07	支出总计	3,416.07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416.07	3,416.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182.88	2,182.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157.82	2,157.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09.14	2,009.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69	148.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80	92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6	856.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65	57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07	18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54	9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1.35	7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35	7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16.07	2,762.18	653.9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182.88	1,601.53	581.35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5.05	0.00	25.05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5.05	0.00	25.05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157.82	1,601.53	556.29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009.14	1,601.53	407.6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69	0.00	148.6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80	855.26	72.5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6	855.26	1.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65	57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07	18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54	9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	0.00	1.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1.35	0.00	71.3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35	0.00	71.3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2.72	212.7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16.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182.88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8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2.6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2.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416.07	本年支出合计	3,416.0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416.07	支出总计	3,416.07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16.07	2,762.18	653.90
[205]教育支出	2,182.88	1,601.53	581.35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5.05	0.00	25.05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5.05	0.00	25.05
[20502]普通教育	2,157.82	1,601.53	556.29
[2050202]小学教育	2,009.14	1,601.53	407.6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48.69	0.00	148.6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7.80	855.26	72.55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6.46	855.26	1.2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77.65	577.6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07	185.0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54	92.5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	0.00	1.20
[20808]抚恤	71.35	0.00	71.35
[2080801]死亡抚恤	71.35	0.00	71.35
[210]卫生健康支出	92.67	92.6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92.67	92.6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12.72	212.7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12.72	212.7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12.72	212.72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62.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44.35
[30101]基本工资	470.91
[30102]津贴补贴	287.90
[30103]奖金	381.55
[30107]绩效工资	420.9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0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92.5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67
[30113]住房公积金	212.7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8
[30228]工会经费	17.86
[30229]福利费	22.3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65
[30302]退休费	577.65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53.9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44.99
[30102]津贴补贴	20.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1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4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5.46
[30302]退休费	7.01
[30305]生活补助	259.97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48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98	1.9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98	1.9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	1.98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年度无此项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62.18	2,762.18	2,762.18	0.00	0.00	0.00	0.00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2,762.18	2,762.18	2,762.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144.35	2,144.35	2,144.3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8	40.18	40.1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7.65	577.65	577.6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53.90	653.90	653.90	0.00	0.00	0.00	0.00	
佛冈县石角镇中心小学	653.90	653.90	653.90	0.00	0.00	0.00	0.00	
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2025年县配套	0.40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取消住宿费后学生宿舍正常运转支出，提高寄宿制学校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确保全省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达到省规定标准且正常运作，标准化学校达标率达到100%，完成全省寄宿制学校的提质改造。
民师退养生活费补助—2025年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相关人员待遇补助，并做到专款专用，全力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遗属补助—2025年	71.35	71.35	71.35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相关人员待遇补助，并做到专款专用，全力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2025年县配套	141.68	141.68	141.68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2025年县配套	1.77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2025年县配套	20.88	20.88	20.88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2025年县配套	32.52	32.52	32.52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工作聘员经费—2025年	99.06	99.06	99.06	0.00	0.00	0.00	0.00	据实拨付专项工作聘员经费，保障相关人员经费水平，确保相关学校正常运转。
校园安保人员经费—2025年	25.05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据实拨付校园安保人员经费，保障相关人员经费水平，确保相关学校正常运转。
退休人员教龄护龄津贴	0.92	0.92	0.92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相关人员待遇补助，并做到专款专用，全力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项目—省级	24.71	24.71	24.71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	78.69	78.69	78.6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	98.55	98.55	98.55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5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中央	13.53	13.53	13.53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省级	4.95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市级	11.70	11.70	11.7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2025年工作年限1-9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市级资金—市级	16.22	16.22	16.22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项目—市级	4.81	4.81	4.81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2025年市级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按时支付农村退休教师终身岗位津贴，做到专款专用，保障相关教师待遇。
2025年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省级	1.59	1.59	1.59	0.00	0.00	0.00	0.00	补助全县义务教育寄宿制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支出，预计年内全县现有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的办学条件能够达到省规定标准，为缩小我县城乡之间、校际之间的办学差距，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长效机制，为我县率先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打下坚实的基础。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因填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尾差。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416.07万元，比上年减少164.81万元，下降4.6%，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收入减少；学生人数减少，相应公用经费收入减少；2025年省级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未纳入2025年的年初预算；支出预算3,416.07万元，比上年减少164.81万元，下降4.6%，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减少，相应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学生人数减少，相应公用经费支出减少；2025年省级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教师生活补助未纳入2025年的年初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9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政策，逐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政策，逐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政策，逐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政策，逐年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52.5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6,904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万元，主要是购置教学平台一体机、学生课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